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全面收益總額預測載於本文件的「財務資料—盈利預測」一節。

### (A) 基準及假設

董事已依據本集團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2009年7月31日止一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餘下五個月的預測綜合業績，編製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全面收益總額預測。

編製盈利預測時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基準，在各重大方面均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概述本公司現時所採納者相符。

本公司董事於編製盈利預測時採用以下主要假設：

- 本公司的鐵精礦及球團礦於2009年12月31日止五個月的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噸人民幣592.4元及每噸人民幣826.5元(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五個月鐵精礦及球團礦的預測平均售價的變動關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全面收益總額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本文件的「財務資料—盈利預測」一節)；
- 本集團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 中國、香港或本集團現時經營業務所在地或對本集團業務影響重大的任何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現行政治、法律、財政、市場或經濟狀況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中國、香港或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或與本集團訂有安排或協議的任何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立法、法規或規則不會出現可能嚴重損害本集團業務或營運的修訂；
- 本集團現時業務中適用的通脹率、利率或外匯率並無重大變動；
-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的任何國家或地區的稅基或適用稅率、附加費或其他政府徵費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於2009年6月開始，我們已與鐵礦石產品的全部客戶簽訂補充協議，該等協議各自載明2009年及2010年已定約鐵礦石產品的定價安排。根據該等補充協議，倘若鐵礦石產品的市價低於已定約售價，則已定約售價維持不變。倘若鐵礦石產品的市價高於已定約售價，則將會調整已定約售價至較高金額，金額相當於已定約售價與將協定不多於較已定約售價

為高的市價增加部份50.0%的金額的總數。由此，倘若鐵礦石產品的平均售價低於已定約的最低價格，則2009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全面收益總額將不會變動。

以下圖表就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即鐵精礦及球團礦)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五個月的預測平均售價的變動，並根據概無其他輸入變數(包括固定成本及可變成本)的假設，載述關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全面收益總額的敏感度分析：

鐵礦石產品價格 (人民幣元／噸)		鐵礦石產品 價格變動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相應2009年 預測綜合全面 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2009年預測 綜合全面收益總額 的變動
鐵精礦	球團礦	(%)	人民幣千元	(%)
473.9	661.2	(20)	321,776	—
503.5	702.5	(15)	321,776	—
533.1	743.8	(10)	321,776	—
562.8	785.2	(5)	321,776	—
592.4	826.5	—	321,776	—
622.0	867.8	5	339,737	6
651.6	909.1	10	357,697	11
681.2	950.5	15	375,658	17
710.9	991.8	20	393,619	22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本附錄所載的主要假設作出。